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-觀音國小辦理教育學堂課程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09/12/14 15:49:23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觀音國小98 年12 月3日第0980005829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98 年12 月18日（五）19:00-21:00 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觀音國小視聽教學館。
- 四、講師及講題：王美恩 / 親子好溝通,教出好情緒。
- 五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對講座有興趣的家長、民眾及教師。
- 六、首次參加之家長於簽到時發予學習護照，日後參加其他場次，請攜帶本護照以累計認證章，家長可依教育學堂課程表選擇參加。為鼓勵家長參與，同一年度參與4 場以上者，將由本府頒發「學習楷模獎」，連續二年度參與四場以上者，給予「學習典範獎」。